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补充抵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于2024年3月2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公司以部分自有不动产作为抵押，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500万元人民币抵押贷款。

公司于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贷款补充抵押的议案》，同意将名下坐落于福建省浦城县的自有不动产为前述8,500万元银行贷款提供补充抵押。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补充抵押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保证充足的流动资金，公司以部分自有不动产作为补充抵押，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500万元人民币抵押贷款，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审核并签署上述申请贷款及资产补充抵押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公司向银行贷款补充抵押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补充抵押资产基本情况

本次抵押贷款所补充抵押资产为自有不动产，对应的权证信息如下：

序号	产权证号
1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0 号
2	闽 2024 浦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0986 号

除本次补充抵押外，上述资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施。

三、本次补充抵押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公司向银行贷款补充抵押主要是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健康发展。该补充抵押事项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公司将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有效防范偿债履约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